

证券代码：000510 证券简称：*ST 金路 公告编号：临 2015-95 号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238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公告）。

公司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要求对所涉及事项进行了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二次反馈意见之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